

证券代码：871396

证券简称：常辅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64

## 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9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9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梅冬霞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建立、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，充分调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核心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和创造性，实现公司利益、股东利益和经营团队利益的长期有效结合，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，按

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(试行)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制定了《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，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。

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(公告编号为：2023-06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(公告编号为：2023-06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鼓励和稳定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，增强员工归属感和主人

翁意识,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,实现公司整体利益与员工个人利益的紧密结合,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发展,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王国等共 51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为:2023-06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拟进行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,董事会拟定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。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拟定的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符合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及授予条件。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》(公告编号为:2023-06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授予协议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针对公司实施的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,公司拟与激励对象签署《2023 年度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》及《2023 年度股票期权授予协议》。本协议经双方签

字、盖章后成立，并在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及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审核后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9 月 27 日